

111 學年度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機械設計工程系

四技甄試入學術科實作考試注意事項

一、考試日期與時間：111 年 06 月 25 日 (星期六) 上午約 08:00 - 12:00(依實際報名人數，酌予調整)。

二、報到地點與時間：上午 08:20 - 08:50 本校綜合一館 7 樓機械設計工程系系辦。(暫定)

三、考試地點：

術科實作採「實物測繪及實務量測」。

(一) 上午 09:00 - 10:40 實務量測：本校綜合一館 6 樓創意設計室，考生依序進行實作測驗方式。(暫定)

(二) 上午 10:50 - 11:50 實物測繪：本校綜合一館 7 樓研討室(一)、7 樓研討室(二)、7 樓逆向快速成型實驗室、8 樓電腦輔助設計室、8 樓電腦輔助繪圖室、9 樓普通教室及 6 樓研討室(三)，考生集體進行實作測驗方式。(暫定)

考試前一天將公布「實務量測-考試順序表」及「實物測繪-考場座位表」於本校網站，或請當天提早到校查看考場與座位表。

四、考試說明：

實物測繪及實務量測

(一) 題目範圍：實物測繪及實務量測相關。

(二) 提供設備：(1)「實務量測」實作項目，提供分厘卡及游標卡尺；(2)「實物測繪」實作項目，提供測驗卷圖紙，不得使用其他圖紙。

(三) 考生自備物品：一般或電子游標卡尺均可(實物測繪考用)、三角板、直尺、量角器(半圓)、圓規、鉛筆(三種粗細)、橡皮擦等物品，考試當日恕不提供前述物品。

(四) 評分項目：量具實務操作 50%；實物測繪之零件視圖繪製 25%、尺寸標註 25%。

(五) 考試時禁止攜帶手機、任何會發出聲響、或可拍照之設備，違者予以扣減分數。

(六) 「實務量測」之試題完成時，不可立即離開試場，須經監考老師同意後方可離場；「實物測繪」之試題完成時，需舉手報備，不可立即離開試場，須經監考老師同意後方可離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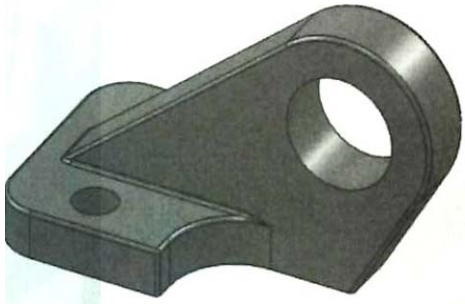
(七) 應試過程中全程錄影。

(八) 若遇停電時，「實務量測」及「實物測繪」實作項目對考試作答影響不大，是以考試期間如遇停電時，將請考生持續作答，不再延長考試時間。

(九) 未報到之考生視同缺考，實作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(十) 為維持測試公平性，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，要求更改測試日期及時間，考生報名前，請審慎評估。

五、實作題目範例(僅供參考)：



六、應試時請務必攜帶有照片之證件(如身份證、駕照等)以利檢核身分，並請注意個人儀容。

七、考生注意事項及術科實作考試時程表，可上本校網站 (<https://www.nfu.edu.tw/zh/>) 查詢。

八、聯絡方式：

聯絡人：機械設計工程系 陳小姐

電話：05-6315340

傳真：05-6363010

E-Mail：ua0215@nfu.edu.tw

本系網址：<http://design.nfu.edu.tw/bin/home.php>